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0311
交易代码	0003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0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184,971.7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在力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的基础上,结合量化方法追求超越标的指数的业绩水平。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为指数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90%-95%,大类资产配置不作为本基金的核心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各类资产配置的基本稳定。在综合考量系统性风险、各类资产收益风险比值、股票资产估值、流动性要求、申购赎回以及分红等因素后,对基金资产配置做出合适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作为增强型的指数基金,一方面采用指数化被动投资以追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另一方面采用量化模型调整投资组合力求超越标的指数表现。 3.债券投资策略:出于对流动性、跟踪误差、有效利用基金资产的考量,本基金适时对债券进行投资。通过研究国内外宏观经济、货币和财政政策、市场结构变化、资金流动情况,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判断未来利率变化和收益率曲线变动的趋势及幅度,确定组合久期。进而根据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确定债券资产配置。 4.权证、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如期权、权证以及其他与标的指数或标的指数成分股、备选成分股相关的衍生工具。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交易成本和带来的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策略:对单个券种的分析判断与其它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方法类似。在信用研究方面,本基金会加强自下而上的分析,将机构评级与内部评级相结合,着重通过发行方的财务状况、信用背景、经营能力、行业前景、个体竞争力等方面判断其在期限内的偿付能力,尽可能对发行人进行充分详尽地调研和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	9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指年收益率,评价时按期间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2,822,442.37
2.本期利润	-173,899,039.1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88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0,918,285.7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1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59%	3.63%	-26.78%	3.18%	-0.81%	0.4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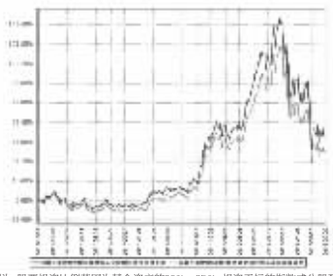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90%-95%,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备选成分股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3年10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黎海威	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量化及ETF投资部投资总监	2013年10月29日	-	12	经济学硕士,CFA。曾担任美国穆迪KMV公司研究员、美国贝莱德集团(原巴克莱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主动股票部副总裁,香港海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通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总监。2012年8月加入本公司,担任量化及ETF投资部投资总监;自2013年10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细则。《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方面,3季度经济未见起色。其中消费乏善可陈,进出口数据负增长,制造业和房地产投资仍低迷;PMI指数再次落入衰退区间,新订单减存货的动能指标显示生产动能很弱。PPI指数下滑,工业品通缩压力持续;而CPI受季节性影响小幅回升,但继续大幅上行的空间有限。

货币政策维持宽松,6月底降准后流动性整体较为充裕,尽管股票市场波动以及汇率变化引起了阶段性的资金预期紧张,但央行通过公开市场逆回购、国库定存招标等方式及时对冲,平抑资金波动,将资金利率维持在较低的水平。当前在经济下行压力大、外部环境尚不稳定的情况下,央行仍可能适时加大基础货币投放,将利率维持在较低水平以支持实体经济。未来一段时间,随着资本市场压力逐渐释放,波动率会进一步下行,风险偏好企稳。本基金以持有大中盘流动较好的股票为主,在面对第3季度的极端情况下表现稳健。

我们坚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量化基本面选股为主来产生超额收益,并在各类因子之间,尤其是在成长和价值之间进行了平衡的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5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6.78%。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9,918,348.73	93.25
	其中:股票	319,918,348.73	93.2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664,798.48	6.31
7	其他资产	1,488,989.03	0.43
8	合计	343,072,136.2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9,906.00	0.01
B	采矿业	7,697,461.75	2.26
C	制造业	85,987,026.04	25.2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769,935.66	4.33
E	建筑业	19,162,638.06	5.62
F	批发和零售业	8,886,068.21	2.6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707,966.76	5.78
H	住宿和餐饮业	197,958.48	0.0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114,128.98	3.85
J	金融业	118,315,960.97	34.71
K	房地产业	19,101,879.89	5.6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73,628.81	0.9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10,239.57	0.1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42,487.62	0.2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62,931.60	0.4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383,219.94	1.58
S	综合	467,218.68	0.14
	合计	318,820,657.02	93.52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801,500.00	0.2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296,191.71	0.09
	合计	1,097,691.71	0.3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437,524	13,064,466.64	3.83
2	600036	招商银行	636,407	11,308,952.39	3.32
3	600016	民生银行	1,125,184	9,507,804.80	2.79
4	600000	浦发银行	543,096	9,031,686.48	2.65
5	601166	兴业银行	579,322	8,434,928.32	2.47
6	600900	长江电力	807,735	6,655,736.40	1.95
7	000002	万 科A	508,814	6,477,202.22	1.90
8	601766	中国南车	452,757	5,872,258.29	1.72
9	600999	招商证券	310,181	4,972,201.43	1.46
10	601668	中国建筑	835,818	4,831,028.04	1.42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99	招商证券	50,000	801,500.00	0.24
2	000009	中国宝安	27,969	296,191.71	0.0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交易成本和带来的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平安",A股代码:601318,H股代码:2318HK)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因其推荐海联讯IPO的过程中,出具的保荐书存在虚假记载以及未审慎审查海联讯公开发行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于2014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该处罚决定书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400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2867万元,并处以440万元罚款。

中国平安为沪深300指数成份股,我们的量化模型从多个角度进行了分析,认为其股价已反映相关负面消息,估值合理,情绪和动量都偏正面,因此本基金组合持有了该股票。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中国平安进行了投资。

2、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96,157.4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98.72
5	应收申购款	988,732.9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88,989.0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在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900	长江电力	6,655,736.40	1.95	筹划重大事项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73,479,935.8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5,557,194.0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73,852,158.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184,971.76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货币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260102
交易代码	260102
系列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系列其他子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混合(260103)、景顺长城优选混合(2601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10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24,747,176.19份
投资目标	货币市场基金在保持本金的高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获得高于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宏观经济、政策和市场资金供求的综合分析进行短期利率判断,对各投资品种从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平均剩余期限等方面进行综合价值比较,在保持基金资产高流动性的前提下构建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税后同期7天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具有低风险和收益稳定的特点,投资目标是在保持本金的高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获得高于基准的投资回报。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货币A / 景顺长城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60102 / 26020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91,280,768.07份 / 1,533,466,408.12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景顺长城货币A	景顺长城货币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80,395.87	9,923,407.91
2. 本期利润	2,580,395.87	9,923,407.91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1,280,768.07	1,533,466,408.1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末按份额分类的净值表现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货币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258%	0.0053%	0.3403%	0.0000%	0.2855%	0.0053%

注:本基金的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景顺长城货币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865%	0.0053%	0.3403%	0.0000%	0.3462%	0.0053%

注:本基金的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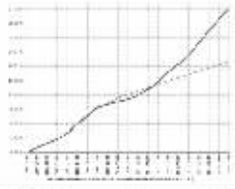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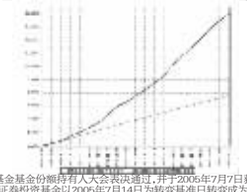

注:经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06年7月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6[121]号文核准,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2006年7月14日为转变基准日转变成为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自2010年4月30日起实行基金份额分级。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毛从容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景顺双利债券型基金、景顺增利债券型基金、景丰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货币市场基金)	2005年6月1日	-	15	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交通银行、长城证券金融研究所,着重于宏观和债券市场的研究,并担任金融研究所债券业务小组组长。2003年3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等职务;自2005年6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刘苏	景系列基金基金经理(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9月29日	-	10	理学硕士。曾担任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现华润深国投信托)信托经理、鹏华基金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职务。2015年5月加入本公司,自2015年9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刘彦春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景系列基金基金经理(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监	2015年7月10日	-	12	管理学硕士。曾担任汉唐证券研究员、香港中信投资研究有限公司研究员、博时基金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等职务。2015年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5年4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张继荣	景系列基金(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监	2014年1月16日	2015年7月9日	15	工学博士。曾担任大鹏证券行业分析师、融通基金研究员、研究策划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银华基金投资管理部策略分析师、基金经理等职务。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8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杨锐文	景系列基金基金经理(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10月25日	-	5	工学硕士、理学硕士。曾担任上海常春藤衍生投资公司高级分析师。2010年11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职务;自2014年10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张继荣先生于2015年7月9日离任景系列基金(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季度,在宏观经济持续低迷、流动性充沛及风险偏好下降等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债券市场收益率延续下行走势。7月初,央行降准并叠加资金回流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开始快速下行;8月下旬,公布的一系列宏观数据显示经济超市场预期低迷,央行再次降准降息,以长期利率债为主的债券收益率继续下行;9月份市场收益率低位震荡。从品种上看,信用债表现最为突出,呈现单边下行趋势,其中3年期AA中票和3年期AA城投债的收益率分别下行45BP、67BP,信用利差压缩到历史低位;长期利率债整季波动下行,10年期国债和国开债的收益率分别下行30BP、36BP。货币市场整体延续宽松格局,货币市场利率先下后上,整季波动下行,其中银行间七天质押式回购利率下降20BP、SHIBOR1M利率下降30BP,季末资金面扰动不大。

本基金3季度考虑到新股暂停、大量资金回流债券市场、短端资金利率维持低位,判断即使季末资金利率上行但幅度不大,组合剩余期限有所拉长加大一级市场短融的申购和存款配置,类别资产配置上关注跨年存款和短融的交易机会。

由于入口红利的消失和经济结构转型等因素,我国经济增长中枢下降的趋势尚未结束;短期看,由于国内外需求疲软、价格走弱的局面未得到改善,传统行业去库存压力大;虽然基建支持力度有所加大,短期能减缓经济下行的速度,起到托底经济的作用,但制造业和房地产投资的数据预计依然维持低位,股灾对经济的负面作用也会逐步明显,4季度经济继续下滑的可能性较大。

在经济下行、金融市场和汇率市场不稳定的背景下,货币政策不存在收紧的基础,央行维持资金面宽松的动力力强;如果短期经济下行的幅度超出了政府部门的忍受区间,不排除央行继续降息并引导资金利率进一步降低的可能,但可实施的空间已不大;央行仍将主要通过常规逆回购释放基础货币,平抑资金波动,降准的实施需根据外汇占款的变化而定。银行间7天质押式回购利率在2.3%附近应为央行近期全意利率,后期资金利率的下行依赖于央行进一步宽松的货币政策。策略上,剩余期限维持在适中水平,根据类别资产收益率的变化和相对吸引力进行动态调整,关注汇率波动对短端资金利率的波动影响。

本基金将坚持一贯以来的稳健操作风格,强化投资风险控制,密切关注各项宏观数据、政策调整和市场资金面情况,持续保持对组合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关注,努力为投资人创造安全稳定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年3季度,景顺货币A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625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03%;景顺货币B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686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03%。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580,381,960.30	30.10
	其中:债券	580,381,960.30	30.10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8,401,412.60	21.1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25,388,823.55	47.99
4	其他资产	14,177,621.98	0.74
5	合计	1,928,349,818.43	100.00

注: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其中包含货币基金定期存款919,000,000.00元。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1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4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8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69.7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6.6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6.2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6.7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45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50,298,603.18	7.8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0,298,603.18	7.8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30,083,357.12	22.34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	-
8	其他	-	-
9	合计	580,381,960.30	30.15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202	15国开02	500,000	50,174,779.14	2.61
2	011547001	15华润SCP001	500,000	50,069,009.14	2.60
3	011507003	15南电SCP003	500,000	50,005,140.68	2.60
4	011513002	15招商局SCP002	500,000	50,001,672.99	2.60
5	071548001	15国开证券CP001	500,000	50,000,286.37	2.60
6	071511008	15国信证券CP008	500,000	49,991,238.41	2.60
7	071502007	15国泰君安CP007	500,000	49,989,371.57	2.60
8	140230	14国开30	400,000	39,998,140.53	2.08
9	150403	15农发03	300,000	30,120,013.22	1.56
10	011570004	15赣高速SCP004	300,000	30,008,669.72	1.56

5.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2685%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327%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869%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固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损益。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为1.0000元。

5.8.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